

国家税务总局梧州市万秀区第二税务分局

社会保险费履行义务催告书

万 税二分社〔2026〕0004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407MAA7PBBT5A

用人单位全称：广西中力芯电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林峰

身份证件类型及号码：350122199612057716

单位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工业园区工业大道60号
第三层

我局于2025年8月25日向你单位送达《社会保险费征收决定书》，你单位在法定期限内不履行我局作出的行政决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四条规定，现依法向你单位催告，请你单位自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十日内到国家税务总局梧州市万秀区税务局缴纳欠缴的社会保险费人民币（大写）叁万肆仟玖佰陆拾伍元壹角贰分（¥34965.12）元和自欠缴之日起至缴纳之日止按日加收的滞纳金（2011年7月1日后欠缴社会保险费按日加收万分之五滞纳金）。

逾期仍未履行义务的，我局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相关规定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你单位在收到催告书后有权进行陈述和申辩。请你（单位）在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三日内提出陈述和申辩，逾期不

陈述、申辩的视为放弃陈述和申辩的权利。

联系人：陈时德 陆炫静

联系电话：0774-3135158

地址：西环路中段18号

执法人员（检查证号）：桂税征450403210101

桂税征450403240117

税务机关（印章）

2026年3月30日

